

臺灣區帷幕牆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

第二屆第 5 次理、監事會議記錄

一、時間：民國 111 年 03 月 24 日（星期四）下午 15:00 時整。

二、地點：台北市中山區林森北路 575 號 5 樓 510 室。

三、出席人員：【理事會】林金結、汪俊宏、簡玉山、李耿漢、鄭清標、謝宗義、邱創基。
計 7 名（詳簽到單）。

【監事會】林富商、李孟儒。計 2 名（詳簽到單）。

四、請假人員：彭仁仲、楊亦夫、張瑞源。

五、列席人員：

六、主席：林金結，記錄：吳筱雲

七、主席致詞：略

八、來賓致詞：略

九、報告事項：略

十、討論提案：

1. 案由：審查 110 年度工作報告、收支決算表、現金出納表、財產目錄、基金出納表、資產負債表各乙份(如附件)，提請 審議

說明：依工業團體財務處理辦法第 12 條辦理。

決議：理、監事一致同意，根據內政部頒定之工商團體財務處理辦法制定，依相關規定辦理稅務申報及制定預算資料於公會存查。

2. 案由：審閱 111 年度新會員資格複審。

說明：申請入會之會員【漢宗股份有限公司】共計 1 間，營業情形與資格符合，理事長、常務監事、秘書長已初審通過。依工業團體施行細則第 11 條，已完成繳費並寄發會員證及收據。准其入會，再由理、監事會議核備。

決議：理、監事一致通過。

3. 案由：近期發函相關單位，要求落實專業營造業法。

說明：附件一

決議：理、監事一致通過。

4. 案由：下列建議是否由公共事務委員會協助處理並討論相關費用。

說明：1. 大樓外牆大量使用之造型鋁板、鋁格柵 …… 等相關外牆鋁板及屬材料吊裝施工工程，其營業項目大類代碼之歸類，根據經濟部之公司行號及有限合夥營業項目，明顯應歸屬於【E 大類:營造及工程業】；中類代碼之歸類似可應歸屬於【E1:營造業】或【E8:建物裝修及裝潢業】；故將請台北市政府商業處協助釐清大樓外牆鋁板及金屬材料吊裝施工工程(如:造型鋁板、鋁格柵)，其營業項目代碼細類，除可歸類於 E101011:綜合營造業外，依定義內容細類應歸類

E103081 帷幕牆工程專業營造業！

2. 台北市捷運局於【臺北雙子星】之【地主與市府分回占權總值比】高達 65%以上，在生產過程中對材料控管、製程控管 等有品質查驗之權、對於【臺北雙子星】之專業分包廠商的遴選亦應有一定之建議權。故擬敦請台北市捷運局能要求營造商及分包之【帷幕牆工程】業者能落實在台灣本地加工及生產、組裝之業者。

(附件二)

決議：理、監事一致決議通過，以 110 年度決算餘絀 24 萬元整，編列為此二案公共事務委員會專案執行及預算編列。

十一、臨時動議：

十二、散會

主席：林金結

記錄：吳筱雲